**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校長候選人資料表**

**一、個人基本資料**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性別 | 出生年月日 | 身分證字號 | 請粘貼最近二吋半身正面脫帽彩色光面照片 |
|  |  |  |   |
| 國籍 | □中華民國國籍□兼具其他國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通訊處 |  |
| 電話：（公）　-　　　　　　　　　　　　　（行動電話） -傳真：（公）　-　　　　　　電子郵件信箱： |
| 現職 | 服 務 機 關 名 稱  | 職稱 | 專兼任 | 到職年月 |
|  |  |  |  |
| 大學以上學歷 | 學 校 名 稱 | 院 系 所 | 學位名稱 | 領受學位年月 |
|  |  |  |  |
|  |  |  |  |
|  |  |  |  |
| 相關經歷(含一級單位主管之學校行政工作) | 服 務 機 關 名 稱 | 職稱 | 專兼任 | 任職起訖年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請於以下□勾選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6條高級中學校長應有資格之款次：**□持有中等學校教師證書。（必要條件）**請勾選下列資歷之一：**□曾任高級中等學校教師五年以上及各級學校法規所定一級單位主管之學校行政工作三年以上。□曾任中等學校教師三年以上，及薦任第九職等以上或與其相當之教育行政相關工作二年以上。□曾任各級學校教師合計七年以上，其中擔任高級中等學校教師至少三年，及高級中等學校一級單位主管之學校行政工作二年以上。□曾任教育學院、系專任副教授或曾任與擬任職業學校性質相關學科專任副教授，及中等學校教師各二年以上，並具各級學校法規所定一級單位主管之學校行政工作一年以上。 |

註：1.年資計至114年3月13日止。

2.本表若不敷使用請以A4紙張自行影印接附。

**二、教學、服務及學術表現**

（一）請詳列個人教學或服務之各項績優事績及成果。

（二）請詳列個人近幾年發表之學術性著作，包括：期刊（會議、研討會）論文、圖書著作、專利、發明及其他等，並請依類別、時間順序填寫。

（三）各類著作請按作者（按原出版之次序）、出版年、月份、題目、期刊名稱（專書出版社）、起迄頁數之順序填寫。

（四）本表若不敷使用，請以A4紙張自行影印接附。

**三、學術獎勵及榮譽事項（含教學、服務及貢獻）**

|  |  |  |  |
| --- | --- | --- | --- |
| 獎項名稱 | 授獎單位 | 時 間 | 備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註：1.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影本(外國文件請附中譯文)。

2.本表若不敷使用請以A4紙張自行影印。

**四、治校理念：（請以中文撰寫，以3,000字為限）**

註：1.本人同意本項資料得公開閱覽。

2.本表若不敷使用請以A4紙張自行影印。

**五、相關承諾**

|  |
| --- |
| 1.本人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條、第6條或第10-1條所定資格，且無第31條及第33條所定情事。2.本人若獲聘為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校長，願超越政治、宗教、黨派及營利單位等利益，如已擔任前述相關職務者，將於應聘前聲明放棄。3.本人承諾獲聘為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校長，於擔任校長期間，僅具中華民國國籍，如具有其他國籍，應於應聘前聲明放棄。4.本人如經資料審查通過，所提供之個人資料表（除出生年月日、身分證字號、通訊資料等個人資料欄位外），同意於治校理念說明會前公開閱覽，並同意作為其他於本次校長遴選作業之需。5.本資料表所填送之資料均確實無誤；若有不實，本人願負一切責任。此致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校長遴選委員會候選人簽名：　　　　　　　＿＿　　　 　 　　　　日　　　期：　　年　　月 日 |